

关于做好 2025 届毕业生第二次补考考试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，现将 2025 届毕业生毕业第二次补考考试安排如下：

一、毕业生第二次补考返校时间：

返校期间由各学院自行组织落实。

二、第二次及以上补考

1. 申请门数：不得超过 6 门。

2. 办理时间：

医卫类专业及非医卫类专业毕业生 6 月 17 日前；

3. 考试安排：

1. 6 月 21 日专业课程补考；

2. 6 月 22 日公共课程、基础医学课及思政类课程补考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

毕业第二次补考考试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，各院（部）要高度重视，切实提高对毕业考试重要性的认识，做好毕业生成绩的核查工作；加强组织领导，宣传到位，组织到位；强化保障措施，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。

2. 周密组织，确保安全

各院（部）要按照学校统一部署，加强沟通协作，制定考试方案和考核标准，严格考试过程管理，严肃考风考纪，坚决杜绝各种形式的违纪和舞弊行为。

3. 总结经验，持续改进

各部院（部）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毕业考试成绩的录入与归档工作后，向相关课程做好反馈工作，促使课程教学持续改进，进一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

四、成绩单上交时间

医卫类和非医卫类专业分别于6月24日前上传成绩至教务管理系统，并把成绩单盖章上交教务处于燕老师处。

五、成绩单打印

由各教学学院根据教务处6月27日毕业审核结果打印本学院毕业成绩单（以班为单位），并且把成绩单电子档发至教务处于燕老师邮箱 312146616@qq.com。

教务处

2025年6月13日